

夏不绿  
著

我有  
一壶酒，

可以  
慰风尘



夏不绿

著

我有一壶酒，

可以慰风尘

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我有一壶酒，可以慰风尘 / 夏不绿著. -- 南京：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，2017.7

ISBN 978-7-5594-0833-4

I. ①我… II. ①夏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164416号

**书名** 我有一壶酒，可以慰风尘

**作者** 夏不绿

**筹划出品** 九志天达

**责任编辑** 姚丽

**策划编辑** 滕钰

**责任监制** 刘巍 江伟明

**出版发行**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**出版社地址**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，邮编：210009

**出版社网址**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**印刷**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

**开本** 880×1230毫米 1/32

**字数** 170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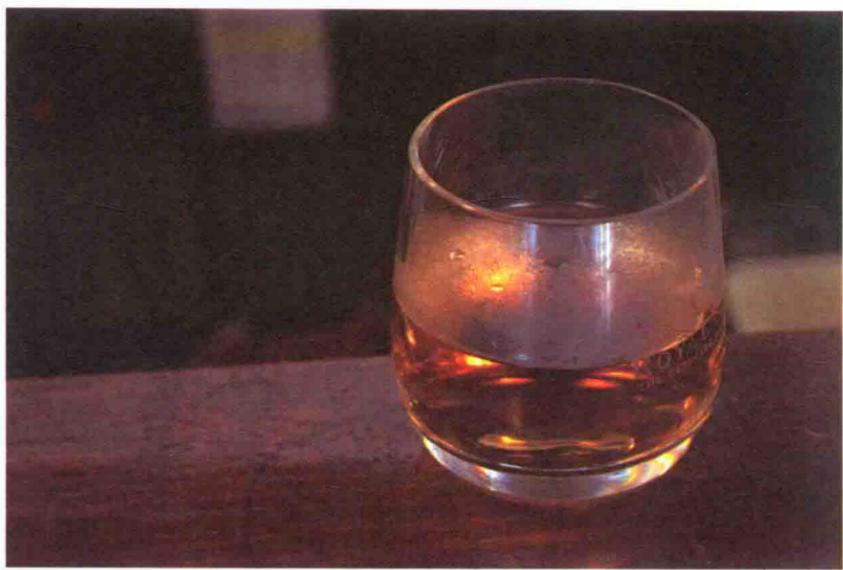
**印张** 8.5

**版次** 2017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

**标准书号** ISBN 978-7-5594-0833-4

**定价** 38.00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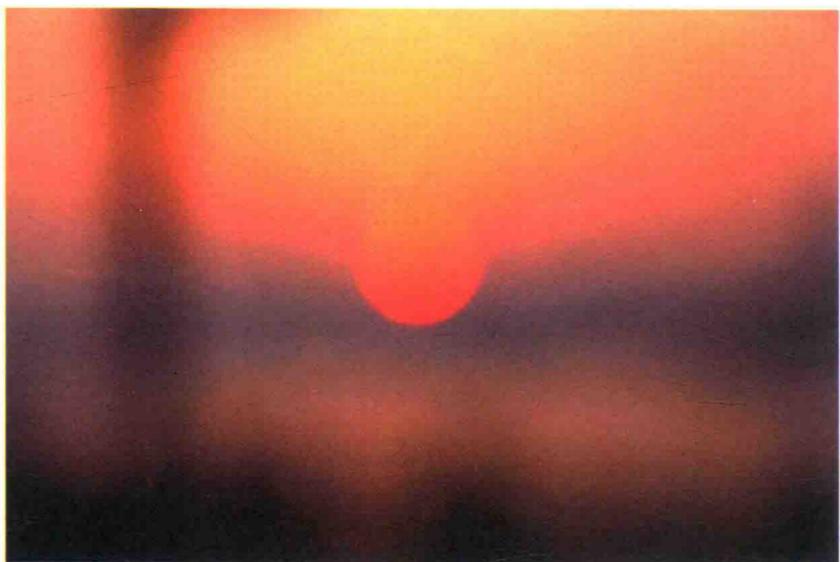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制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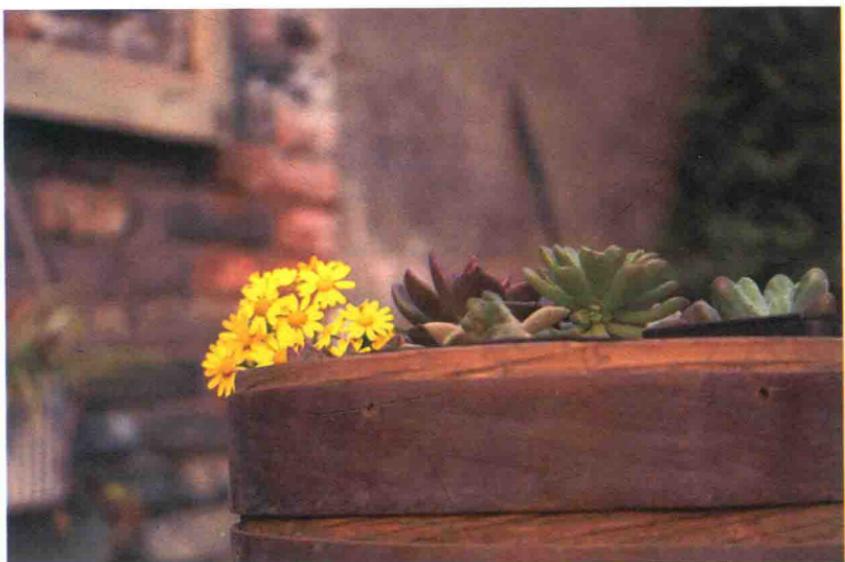


愿你这一生除了理想，还有我为你写过的诗章。

试读结束：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[www.ertongbook.com](http://www.ertongbook.com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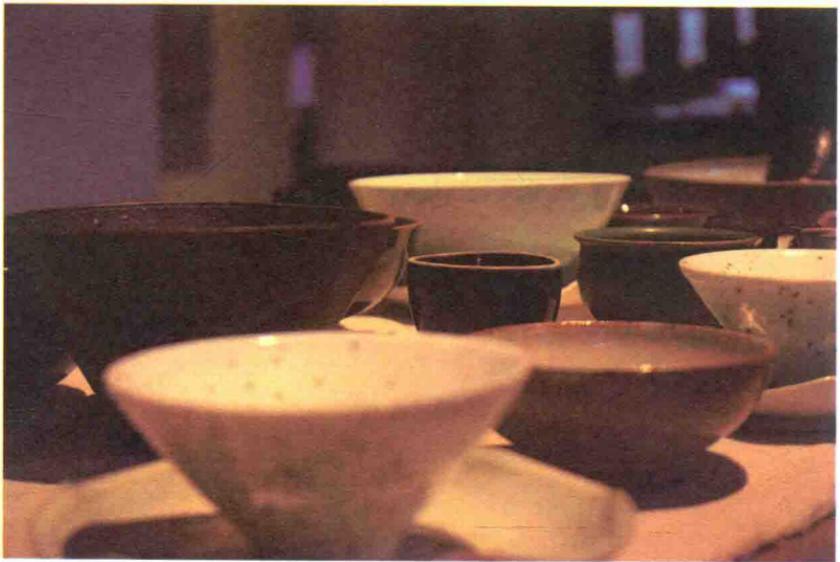


前路漫漫，似有一片白雾笼罩。唯有年轻稍可作为底气，  
但还是要去闯啊，怎么走怎么过都是一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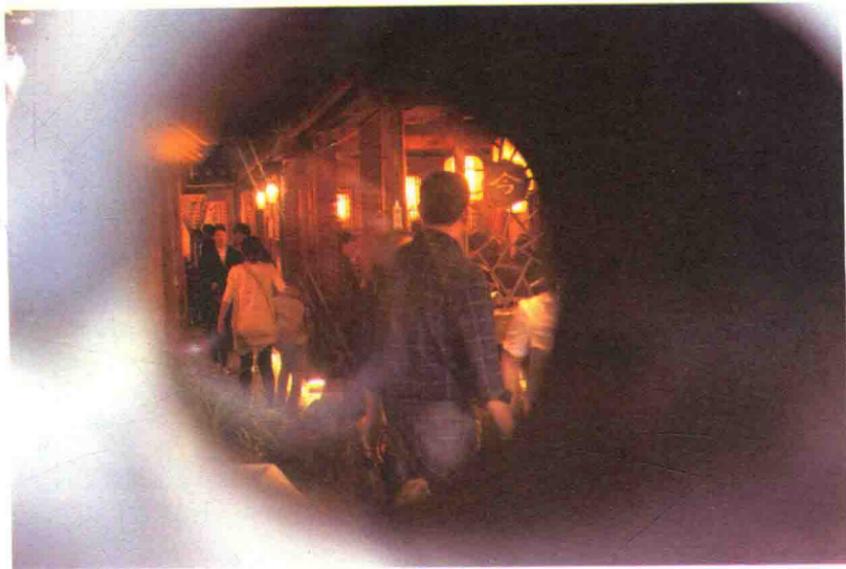


到了一定的人生阶段后就会发现，静静吃饭喝酒比大哭争吵好，缄口沉默比费心辩解好，喝茶看书比熬夜抽烟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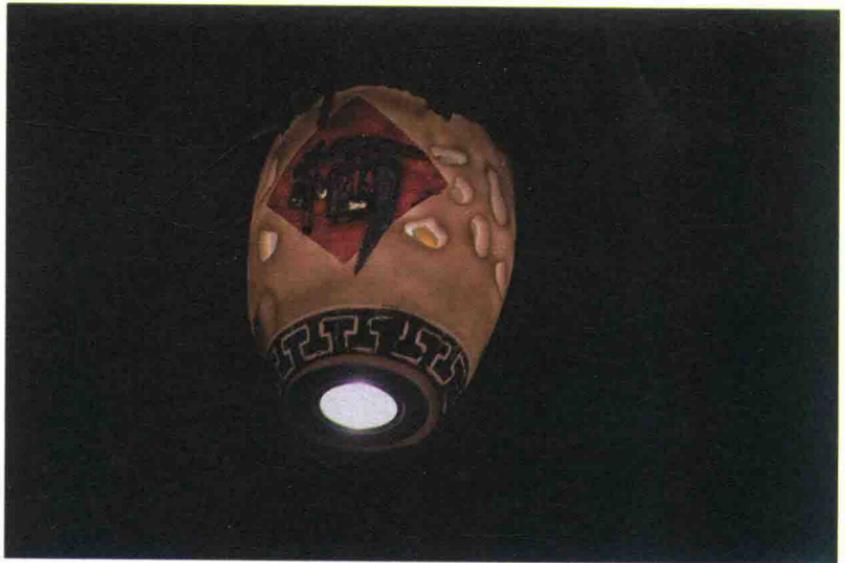
而我们的青春也就是在这些和世界逐渐和解的过程中慢慢消失的。



儿女情长的故事，需佐以白酒才更好吞咽。清淡的啤酒是小吵小闹，  
白酒才是气壮山河，配得上年轻的声势浩荡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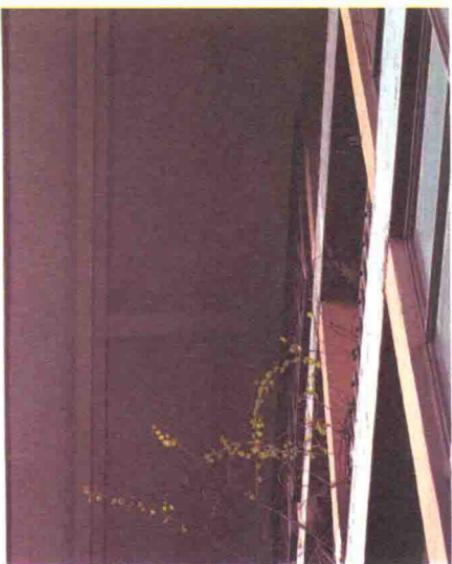
有人落泪，有人离开，有人快乐，有人旁观，都是正常的。  
结局不那么完满，也用不着怪自己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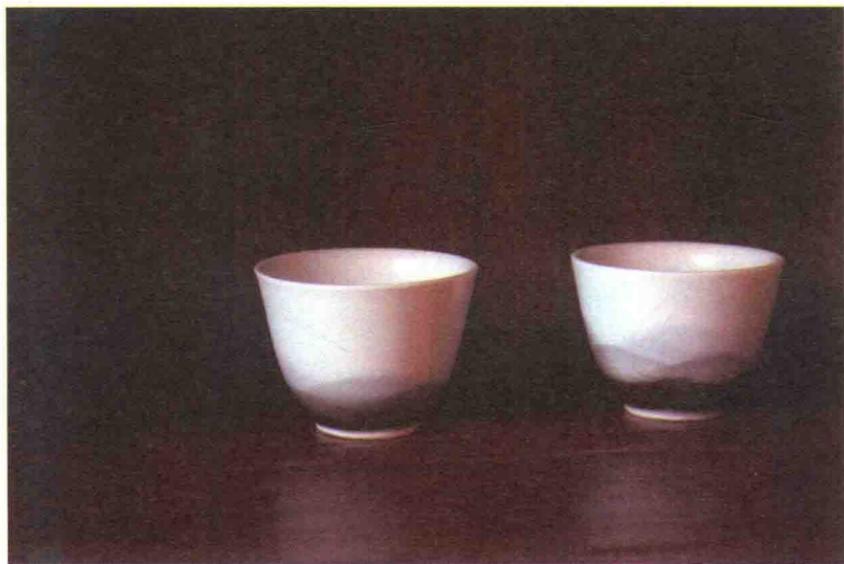
城市的夜晚，属于失眠患者，他们总是更容易感知一个城市的脉搏。  
而酒，是治愈失眠的良药。



我醉欲眠卿且去，明朝有意抱琴来。  
有些酒，不必一喝再喝，就足够令人神魂颠倒了。



想起那年大雪封路，满山满树梨花开，清夜无尘，月色如银，  
谁料她和他竟只是漫漫人生里的过客。



有些人，在你的生命里出现，如昙花一现，但他的好他的笑，足以让你觉得三生有幸与君识。一杯岁月酒，敬你余生多欢喜，敬我余生长相忆。

# 你总是活在别人的世界里， 害怕自己来不及

2014年的冬天，我在微博上发了条“拯救地球去了”，便带着唯一的一箱行李离开了停留一年的城市，去了大理。身上只有几千块钱，没跟家里说，他们还以为我一直在长沙。那时对未来没有任何打算，毫无眉目，只有一个想法，让我短暂地歇歇吧。

我不知道该做什么。过去的一年，我每天过着写作、吃饭、散步的生活，写了一些自己都看不下去的东西，像行尸走肉般，甚至开始怀疑自己当初为何写作。那时写作于我是一种痛苦。

去年冬天，我酿了一瓶酒。晚来天欲雪，能饮一杯否？我给它取名“冬欲雪”。寄给友人一瓶，他说很好喝，调侃我以后要是不写东西了，还有酿酒这门手艺，饿不死的。

那时我正在赶一个稿子，无心参与这个玩笑。手边是一杯冷掉的茶，和一瓶快要吃完的维生素。从书桌上的镜子里看自己，长期熬夜留下的黑眼圈，和看上去缺少光泽的皮肤，有一刻的恍惚。

我仍记得在那个遥远的午后，老师在课堂上念我的作文，那时我还不到十岁。

就像好莱坞电影的俗气套路，如果作为一个故事的主角，那他最开始一定是非常平庸，甚至带点儿被欺负被排挤的背景。我的人生套路还真有点

类似，不过后来并没有变成超级英雄。那时我非常普通，成绩不好、人不漂亮也没有出众的社交天赋，只有语文成绩尚可，作文几乎每次都能被当成范文。初中因为语文成绩好，老师在其他班级念我的作文，结果课间居然有人偷偷来教室外面看我，问那个谁谁谁是你们班的吗。

这是平凡无奇的我唯一的闪光点，所以最开始喜欢写作，只是喜欢上那个偶尔也可以发光的自己。被别人知道我是谁，作为渺小存在的我似乎终于找到本身的价值所在。

为了写好东西，大量阅读必不可少。从图书馆借来生涩的外国名著，模仿作家的写作手法，从不多的零花钱里省出每月买书和杂志的钱。很多个晚自习，都在我埋头偷偷写作的时间里流逝。我把写好的故事拿给同学们看，再收回时偶尔会有人在下面留言“写得很不错哦”“以后出书了记得给我签名”。这些微小的温暖细节一直成为我写下去的动力。

真的啊，除了写作，我没什么特别想做的事。

上大学后，我既没有谈恋爱也没有做兼职，除了宅在寝室看剧看书，就是写东西。记得当时参加了一个小说比赛，虽然没有进入决赛，可那篇短短四千多字的小说被人买去了微电影影视改编权，也是我第一次因为写作收到数额那么多的一笔钱。对于那时的我而言真的够多了，五千块，相当于一个字一块钱。

但对于写作者而言，一个比赛想要改变自身写作的命运实在太难。那之后我销声匿迹，又陷入沉默的没有文字发表的时期。

对于自己究竟有没有写作的能力，我一直都在自我怀疑和自恋中徘徊。最开始写杂志稿，被退了一次又一次。编辑说故事不够精彩，或者感情不够细腻。每一次重写的时候，我都在想，是不是我并没有那个天赋。不是没想过放弃，但写作就是我喜欢的事啊，没办法不写，即使感到挫败也无法放弃。所以买来杂志仔细研究杂志的风格，研究别的作者驾驭故事的技巧，重

新开始写，直到文章发表，得到编辑和主编的肯定，收到读者的私信说很喜欢我的文章，才渐渐又愿意相信，其实自己是可以写的。

十五岁时，觉得二十一岁很遥远。父母都是在那个年纪结婚，然后有了我。二十几岁啊，应该是很大的大人了吧。或许有了自己的家庭，素手羹汤，在烟火尘世里做爱人的小妻子。可是当我到了这个年纪，才发现自己依然不够成熟，像个长不大的少年。下意识逃避生活琐碎，做不好一碗羹汤，在感情里走得跌跌撞撞，多少次想回头对年少懵懂的自己说说现在，想问问她，如果你知道现在的我是这样，当初还会做一样的选择吗？

其实我心里早已有了答案，不需要时光机，我知道过去的我依然会在一次次岔路口坚定地选择同一条路。挺直身子，在夕阳下一直往前走，像个勇敢的大侠，不回头。

二十一岁，我出版了第一本书，卖出了版权，和出品人约在酒馆见面，小店是我喜欢的装潢。古拙的木质桌上放着酒壶，梅子酒清冽醉人。曾几何时，我也想和喜欢的人拥有一家这样的小店。晨起而作，暮归时分点一盏灯，闲话家常。可是如果真的过这样的生活，可能在无数个醉酒的夜里，我会遗憾为什么当初没有继续写作，没有成为写故事的人。

喝了酒，身上也暖了，转头望向窗外，外面淅淅沥沥下着雨。走出去，才知道有多凉。互相道别，我站在陌生的街道突然有些鼻酸。这么多年，一个人走，喜悦和悲伤都独自咀嚼消化。在寒冬夜里，陪伴自己的灯光照亮我在键盘上敲打的双手。这双手啊，也不是不能做饭煲汤，只是我爱惜羽毛，将青春挥霍在了他方。

想到十九岁时和朋友逃课去康定，我依然记得在离开的清晨看到的星空，如钻石一般闪亮，我对漫天星辰在心里许愿，希望自己永远如少年般

勇敢，永远可以听从内心的意愿。

我问现在的自己，你做到了吗？当初想要的一切都得偿所愿了吗？

现在的我，依然没有成为一个厉害的人。网剧因为剧本问题一直停滞不前，而我也好像被卡在瓶颈期走不出来。

同为写作者的朋友问我，你现在还会因为写东西而感到快乐吗？我想了想，或许我没有了年少时候的那种热情，但写作于我而言仍旧是无法真正放弃的一件事。它可能已经成为我生活的一部分，如果说过去处于热恋期，那么现在更像是交往了多年的恋人，最初的悸动褪去后我们成了关系亲密无法分离的亲人。

恋人可以分手，可是亲人却是骨肉相连。有时就算真的讨厌写东西这件事，最终还是无法割舍。

我们到底要怎样才能正确地长大成人？我不知道。可是幸运的，我完成了年少的梦想，做着喜欢的事，很庆幸还有天真和热忱。曾经我怕来不及，现在我怕不够尽力。梦里，常常回到那个只有十五岁的自己，和同学打打闹闹，躲在书本后面偷偷写不成章法的故事。每次梦到没写完作业被老师惩罚时，都会惊醒后怕。依然是这样胆小的人，奇怪的是在选择路口的突然勇敢，让我想感谢那个自己。对那个在被大家质疑时，依然没有就此放弃的自己说，谢谢你，谢谢你当初的坚持和努力，才有了现在的我。

在被毙掉第N次稿的时候，我起身走到窗边，对面的住宅楼大多已经黑了灯。远处马路上驶过的车辆，像一班班穿梭时间的列车。似乎只要我用手轻轻一指，就能回到过去的任意时刻。车上的司机问我要去哪儿，我想了一会儿，最后抱歉地说：“我哪儿也不去，就在这里。”

就在这里，现在的一切，开心、难过，都是我伸手想要抓住的片刻永远。